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信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18 年 3 月 24 日於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手民之誤，該公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中財務報表附注 39 應讀作如下：

於 2017 及 2016 年支付的股息分別約為人民幣 968,008,000 元（每股人民幣 0.36 元）及人民幣 887,340,000 元（每股人民幣 0.3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股息擬為每股人民幣 0.38 元，相當於股息總額為人民幣 1,079,994,000 元，已經公司董事提出並待由年度股東大會股東批准。本財務報表不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擬宣告股息每股人民幣 0.38 元 (2016 年: 人民幣 0.36 元)	<u>1,079,994</u>	<u>968,008</u>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其他資料。除上述者外，該公告所載之全部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周軍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18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軍先生及李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錦滔先生、謝祖墀先生、蔡江南先生及洪亮先生。

*僅供識別